

# 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和稳定可持续发展。

2023 年，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公司董事会继续以“内容版权运营”为战略核心，秉承“多轮次-多渠道-多场景-多模式-多年限”的业务变现核心经营理念，业务进一步聚焦新媒体版权运营及发行。同时，公司积极拓展 AI 短视频、数字人元宇宙等音视频创新技术，形成主业突出的业务盈利生态。

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3 年董事会日常工作回顾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相关事项做出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董事会全年共召开 8 次会议，具体如下：

序号	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1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6 日	1、《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2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6 日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董事薪酬的议案》 10、《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1、《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2、《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7 日	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 年 5 月 9 日	1、《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5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 年 5 月 25 日	1、《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3、《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9 日	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0 日	1、《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8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6 日	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议案
1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董事薪酬的议案》 8、审议《关于监事薪酬的议案》 9、《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6 月 12 日	1、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三）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各委员会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设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及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和重要意见。

####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全年共召开4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督促和指导公司内审部门对公司财务管理运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和评估，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度审计工作进行督促和沟通，保证公司财务数据的真实和准确。

#### 2、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全年共召开1次会议。提名委员会积极关注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选聘程序，对候选人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为公司实现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做好充足的人才储备。

####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全年共召开3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归属、作废等事项进行了审核。

#### 4、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全年共召开1次会议。战略委员会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方针等事项进行审议。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地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积极深入了解公司运营、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对需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重大事项均进行了认真、严谨的审核并出具了书面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公司历次召开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积极履行相应职责。

####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

2023 年度，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现场调研活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以及公司投资者热线电话在内的多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解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

#### **（六）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表，报告期内，公司共计登记、实施：2022 年度报告、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3 年半年度报告、2023 年季度报告等内幕信息知情人信息表。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能够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对外披露的窗口期、敏感期，严格执行保密义务，保证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的有序开展，有效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权益。

## **二、2023 年公司主要业务和经营情况**

### **（一）主要业务回顾**

2023 年度，公司管理层在“做具有国际创新技术的数字文化产业集团”的既定战略目标下，提出了“以资源型版权业务为主体+以 AIGC、创新业务为两翼”的“一体两翼”新发展战略。

### **1、聚焦主业，坚持以数字内容业务为主体，稳固推进核心业务**

在新战略指引下，公司坚持以“内容版权运营”为战略核心，秉承“多轮次-多渠道-多场景-多模式-多年限”的业务变现核心经营理念，集全司资源构建以“版权”为核心的产业链，业务进一步聚焦新媒体版权运营及发行。

### **2、两翼驱动——加大在 AI 人工智能技术领域的研发，赋能版权运营**

2023 年度，面对宏观环境和文化内容行业环境的变化，公司加大在 AI 人工智能领域的技术开发和应用力度，在 AIGC 相关技术领域大幅增加研发投入。公司正在研发的 AIGC 相关技术包括自动成片、智能翻译等系统，推动 AIGC 相关技术在内容创意、影视剧内容制作、短视频创作等领域的深度应用，进而提升公司影视剧拍摄及相关影视内容二次创作效率，提升公司版权的多渠道、多模态运营价值。

### **3、两翼驱动——积极培育创新业务，打造第二增长曲线**

在公司核心业务的基础上，公司围绕版权培育新型业务模式，积极开展数字营销、影视发行、内容出海、微短剧、小程序短带长等版权创新业务，围绕 AI+版权与合作伙伴创新业务场景带来全新合作与营收空间。

未来公司将紧密围绕内容版权、音视频人工智能的发展方向，积极落实“以资源型版权业务为主体+以 AIGC、版权创新业务为两翼”的“一体两翼”战略布局，充分利用平台优势、业界资源优势，积极拓展相关业务，构建集数字文化、数字技术于一体的具有国际创新技术的数字文化产业集团。

## **（二）公司经营情况**

### **1、持续扩大内容版权业务的品牌影响力，拥抱主业**

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数字版权分销商、全媒体文化传播服务提供商、数字生活内容运营商，集版权采购、数字分销、内容运营于一身，携手国内外千余家出品公司，积累了 10 万余小时的影视、动漫、节目版权内容，面向广电、互联网新媒体、运营商等媒体渠道进行数字化发行，全面覆盖数字电视、OTT、IPTV、电脑、平板、手机、户外流媒体等全媒体终端。可以为影视节目内容的新媒体发行提供一体化的数字化分销及运营推广服务，构建了上、中、下游全产业链融合式服务的视频数字版权供应链平台。

2023 年度，为了满足国内新媒体用户对优质内容的海量需求，公司一方面继续开展国内影视内容版权规模化集成，另一方面通过国际片方、影节影展引进海外电影的新媒体版权，经由监管部门审批引进国内新媒体发行。同时，面向国内广大的儿童娱乐亲子市场，集成国内外优质内容及 IP，产品化运营，来满足不同年龄儿童、不同能力培养方向的整体产品输出，并围绕 IP 联合合作伙伴推出各类线下活动联动等，服务于线上营销与 IP 落地孵化。

报告期内，公司在新媒体上线多部优质院线电影，包括《流浪地球 2》、《消失的她》、《八角笼中》、《长安三万里》、《人生路不熟》、《前任 4：英年早婚》、《无名》、《深海》、《巨齿鲨 2：深渊》、《长空之王》、《莫斯科行动》、《学爸》、《拯救嫌疑人》等；引进多部卫视黄金档剧集上线新媒体平台，包括《冰雪尖刀连》、《微笑妈妈》、《许你万家灯火》、《有盼头》、《流光之下》、《珠江人家》等。

## **2、积极拓展渠道，夯实内容版权业务发行矩阵**

除丰富版权规模外，在内容发行方面，公司与视频互联网、运营商、数字电视/IPTV/OTT 等多屏伙伴达成长久内容合作外，将国内优秀影视剧海外全媒体发行，并与国际 200 多个国家地区的电视台、有线电视台、运营商、视频网站建立了合作关系。渠道方面以年度合作框架方式形成深度绑定，并获得渠道年度采购预算和数据，公司覆盖了全部主流影视内容播放渠道，主要包括优酷、爱奇艺、腾讯视频、华为视频、咪咕视频等在内的互联网视频渠道，包括数字电视、IPTV、OTT 等在内的 TV 渠道，以及快手、头条系的新型短视频平台，丰富的下游渠道

为公司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并通过与渠道的深度绑定，提升内容集成能力，抓住多平台付费文化兴起的时机，在多屏终端开展业务。

### 3、深耕用户价值，探索多元内容变现模式

2023 年度，公司继续深挖现有客户需求与合作，加大片库的发行力度，增强片库的变现能力；同时公司进一步强化新业务模式的探索，与合作伙伴深入进行联合运营合作，以公司的海量内容为赋能，开展联合运营，共享多元收益。此外，公司还不断尝试探索新的版权内容变现模式，抓住 5G 时代大屏端发展机遇，拓展家庭多屏精细化运营，创建从内容供给、内容宣发、内容排播、内容消费结算的完整发行传播体系，打造家庭客厅影院。新形势下，公司不断拓展多渠道变现的能力，不断提升公司经营的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

### 4、坚持引进来、走出去，加强内容出海力度

2023 年度，在产业化、国际化方向拓展的布局下，公司引进优质海外电影《假面之夜》、《铁血精英》、《宿主》等，引进海外剧集《亿万》第 1 季至第 4 季等；上线国内头部少儿内容《猪猪侠之竞速小英雄 7》《开心超人联盟之勇敢之城 1-2》《咖宝车神之拯救联盟》《精灵梦叶罗丽 第十季》以及优质海外动漫《恐龙大牧场》等。

面向国际市场，公司向海外国家及地区输出国内优秀作品《神隐》、《她和她的群岛》、《好事成双》、《梦中的那片海》，类别涵盖古装，甜宠，爱情等。公司在海外平台建立自运营团队，继续深化 PGC 向 UGC 的转型。公司在海外主流视频媒体平台 YouTube 深耕运营，全年新增订阅数 960 万，账户总订阅数超过 1500 万；全年新增频道 35 条，目前频道总数 125 条频道。超过百万订阅数频道 4 条，近半数为超过 10 万订阅频道。除 YouTube 以外公司在 Facebook 平台粉丝规模接近千万。

### 5、积极布局短剧、微短剧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自身的渠道优势，积极布局短剧微短剧方面的内容集成与流量运营生态。公司已形成短剧、短视频、长视频、影视宣传视频物料等多元综合内容梯队，并广泛汇聚 MCN、流量大 V 账号，开展内容推流与结算分账，

搭建传播矩阵。公司于 2023 年度参与发行了包括《是！老板》、《王妃万福》、《奇妙请微笑》等多部精品短剧，其中《孤军 12 时》荣获第十届亚洲微电影艺术节优秀创作作品奖。

## **6、加大在 AIGC 领域的开发和应用力度，赋能内容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落实 AI 在相关内容制作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和应用，结合公司在智能媒体资产管理系统的布局，加大公司在 AIGC 领域的技术开发和应用力度，公司正在研发的 AIGC 相关技术包括自动成片、智能翻译等系统，推动 AIGC 相关技术在内容创意、影视剧内容制作、短视频创作等领域的深度应用，进而提升公司影视剧拍摄及相关影视内容二次创作效率，提升公司版权的多渠道、多模态运营价值。

同时，公司继续加大在版权监管与版权运营领域的技术开发力度，配合新媒体版权运营业务积极开展业务模式与技术发展相融合的创新设计，利用自身技术优势，推动区块链技术在视频音频内容版权的版权链、播出链、播放链的运用，扩大公司在未来版权市场的运营和盈利能力。

## **7、积极开拓 AR/VR、数字人元宇宙等创新技术，驱动内容生产**

公司旗下子公司作为领先的虚拟体验技术解决方案服务商，致力于为政府企业、品牌、明星、名人及每一个人打造元宇宙分身（数字人），构建数字人元宇宙，提供数字人全栈技术服务，推出数字人四大产品体系，即实时数字人产品体系、AI 数字人、MAS（Meta Avatar Show）元宇宙分身秀平台，现已广泛应用于广电媒体、品牌营销、电商直播/短视频、政府文旅、教育娱乐、影视番剧、AR/VR/AI，NFT/元宇宙等各类线上线下不同场景，助力各行业合作伙伴低成本高效高质量地打造元宇宙内容和互动体验。目前已为包括央视、中国移动、华为、阿里巴巴、海尔集团等世界 500 强在内的近 1000 家客户提供产品或服务，累计打造数字人超过 1000 个。

## **三、2024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 **（一）董事会日常工作重点**



2024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继续以全体股东利益及公司长远发展为核心，提升规范运作和公司治理水平，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 （二）未来发展展望

### 1、发展战略

在“做具有国际创新技术的数字文化产业集团”的既定战略目标下，公司提出了“以资源型版权业务为主体+以 AIGC、创新业务为两翼”的“一体两翼”新发展战略，构建集数字文化、数字技术于一体的具有国际创新技术的数字文化产业集团。

### 2、未来发展经营计划

#### （1）继续以“版权运营业务”为核心主体

**提升版权集成力度：**进一步提升公司影视剧版权的集成力度，扩大公司在影视新媒体发行上下游的影响力，巩固领先地位。新增投资将加大年度同步内容市场的占比，提升行业话语权。在原有片库采购规模基础上，加大公司现有片库的规模，保持和强化片库的行业地位。

**平台媒体化共建：**公司凭借内容供给能力和多元化产品服务运营方法，与渠道平台开展全方位合作共建。为平台开展独播内容、差异化内容、特色内容引进。双方共同开发产品并共同持有产品的品牌、知识产权、数据、用户、收益。基于内容、运营服务能力，实现与渠道平台的唯一性战略捆绑，共同产品内容运营及模式开发。

**全球化布局：**开展全球化发展布局，增加影视内容“引进来、走出去”的力度。一方面加强国际优质内容的国内引进，推动国际顶级项目多元合作、国际顶级内容上游在国内多屏渠道化落地、数字发行模式创新。另一方面加强海外发行在内

容多元化、全媒体渠道的落地与海外媒体化经营，打造全球内容全球发行。

**融合创新、拓展多元盈利模式：**拓展新型客户群体，重点推动版权业务在直播平台、短视频平台、教育应用、亲子娱乐及幼教、线下流媒体应用等内容版权关联场景的渠道开发、合作创新。抓住 5G 时代大屏端发展机遇，拓展家庭多屏数字发行模式。提供专属内容面向多屏，从内容供给、内容宣发、内容排播、内容消费结算的完整发行体系，创新数字发行，打造客厅影院。拓展 VR、4K 内容在发行端应用，服务于 4K、VR 等内容的集成、内容介质优化与技术处理、内容制版、内容分发与多元营销方式，提升版权内在价值。

### **(2) 积极拓展 AIGC 人工智能，布局 AI+版权，赋能核心主体业务**

继续高度关注 AI 技术的研发和应用，积极探索文生视频等新兴技术的创新和应用，结合 AI 技术的发展及在智能媒体资产管理系统的布局，逐渐加大在 AIGC 领域的技术开发和应用力度，以持续的科技创新驱动行业内的技术跃迁，赋能公司版权运营及数字内容制作业务。

### **(3) 积极培育创新业务，打造第二增长曲线**

公司将继续围绕版权培育新型业务模式，深入开展数字营销、影视发行、内容出海、微短剧、小程序短带长等版权创新业务，围绕 AI+版权与合作伙伴创新业务场景带来全新合作与营收空间，不断打造公司的第二增长曲线。

未来公司将紧密围绕内容版权、音视频人工智能的发展方向，积极落实“以资源型版权业务为主体+以 AIGC、版权创新业务为两翼”的“一体两翼”战略布局，充分利用平台优势、业界资源优势，积极拓展相关业务，构建集数字文化、数字技术于一体的具有国际创新技术的数字文化产业集团。

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